

股票简称：生益科技

股票代码：600183

公告编号：临 2009—006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 **暨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在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室召开，9 名董事全部出席，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通过如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总经理 200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审议通过《总经理 2009 年主营业务目标和实施意见》的议案；
- 三、审议通过《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四、审议通过《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08 年度按税后净利润 200,275,086.86 元计提 10% 的法定公积金 20,027,508.69 元后，公司拟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957,023,4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50 元（含税），共派现金 143,553,515.70 元，所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下一次分配，该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五、审议通过《2008 年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六、审议通过《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七、审议通过《支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度的审计费用 42 万元人民币，并续聘该所为公司 2009 年度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审议通过《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事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
- 九、审议通过《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的贷款总额 7.5 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 十、审议通过《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的贷款总额 5 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 十一、推荐李锦、刘述峰、黄铁明、邓春华、唐英敏、陈仁喜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袁桐、储小平、张力求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 十二、审议通过《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草案；（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十三、审议通过《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作年度内审情况报告》；

十六、审议通过《生产总厂 2009 年设备改造计划及预算报告》的议案（涉及总额为 664 万元人民币）；

十七、审议通过《2009年信息系统开发、升级、改造投入预算报告》的议案（涉及总额为384.5万元人民币）；

十八、审议通过《2009 年固定资产预算》（涉及总额为 1807 万元人民币）的议案；

以上第三至十二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十九、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30 在公司营业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以上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9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30

（二）、会议地点：本公司营业楼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题：

1、《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2008 年度董事会报告》；

4、《2008 年度监事会报告》；

5、《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

6、《支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2008 年度的审计费用 42 万元人民币，并续聘该所为公司 2009 年度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事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

8、《苏州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的贷款总额 7.5 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9、《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的贷款总额 5 亿元人民币提供担保》的议案；

10、选举李锦、刘述峰、黄铁明、邓春华、唐英敏、陈仁喜、袁桐、储小平、张力求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1、审议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重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草案；（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12、选举罗桂明（职工代表）、罗礼玉（职工代表）及唐慧芬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简历附后)；

(四)、出席人员资格：

(1)、凡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下午 3 点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者可委托代理人（不必是股东）出席。

(五)、登记手续：

符合条件的股东请持上海股票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单位介绍信），代理出席者同时需出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需持上海股票帐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外地股东可采取通讯方式登记。

联系电话：0769—22271828 转 8225

传 真：0769—22174183

联系人：陈小姐

(六)、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7 日



附件二：

附：简历

李锦，男，1945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广州军区司令部三局四处副处长，东莞经济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新华社香港分社调研员，现任东莞电子总经理、生益电子副董事长。

黄铁明，男，1954年出生，1987年毕业于暨南大学经济学院。曾在广东省丰顺县对外贸易局、广东省外贸总公司、广东省外贸开发公司工作。1985年至今在广东省外贸开发公司工作。现任广东省外贸开发公司法定代表人。

邓春华，男，197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1991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业企业管理专业。1991年至今在东莞市电子工业总公司工作。历任生产部副经理、物业部副经理、经理。现任该公司副总经理。

刘述峰，男，1955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具有长期企业行政管理经验，曾任广东省外贸局副局长、广东外贸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曾在日本、香港工作多年。1990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

唐英敏：女，1959年出生，大学毕业后一直在美维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为该公司执行董事、副主席、首席财务总监。

陈仁喜，男，1967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1989年7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后加入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1991年至1995年被公司派往香港东方线路板公司工作，任工程师，1995年至1997年在生益（香港）公司工作，任市场服务工程师。1997年调回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生产总厂办公室经理、总厂长、技术总监、生产总监等职务，全面负责公司生产管理、技术应用开发、技术服务、扩产项目筹建及体系管理工作。现任本公司营运总监、生产总厂厂长、技术总监。东莞美维电路有限公司董事。

储小平，男，1955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曾任广东省汕头大学商学院副院长、院

长，现为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袁 桐，女，1941 年出生，上海建筑材料工业学院毕业，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秘书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力求，男，1962 年出生，会计学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司法鉴定人，曾任东莞市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现任东莞是德正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副主任会计师、副所长。

罗桂明，男，1951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曾在东莞县政工组、重庆 8731 部队政治部、东莞市农修厂工作，现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务部经理助理。

罗礼玉，1975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毕业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毕业后加入广东生益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在工艺部、分厂等部门从事工艺技术工作，任工艺技术员、工艺工程师。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同时担任公司党支部书记。

唐慧芬，女，1970 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90 年大学毕业后一直在生益电子公司工作，现任生益电子公司财务部经理。

附件三: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储小平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3月25日于东莞

附件四：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储小平，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储小平

2009年3月25日于东莞

附件五: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张力求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3月25日于东莞

附件六：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张力求，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张力求

2009 年 3 月 25 日于东莞

附件七: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袁桐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3月25日于东莞

附件八：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袁桐，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袁桐

2009 年 3 月 25 日于东莞

#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7 号）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将原章程中：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修改为：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 （一）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 年 3 月 25 日

附件：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